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北京市通州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）的（项目名称：2026年实验室运营维护体系建设及设备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2026年实验室运营维护体系建设及设备采购（第一包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一恒科学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16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6万元¹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：2026年实验室运营维护体系建设及设备采购（第一包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艾卡（广州）仪器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0人，营业收入为219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30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（标的名称：2026年实验室运营维护体系建设及设备采购（第一包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西环起航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2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（标的名称：2026年实验室运营维护体系建设及设备采购（第一包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吉艾姆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6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京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30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

- 1、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：**工业**
- 2、投标人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